

证券代码：300479

证券简称：神思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8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27,433,628 股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1.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96.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 8,311,699.0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1,688,297.33 元。本次募集资金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 6,842,452.83 元后，存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开立的银行账户人民币 303,157,543.57 元。

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出具 XYZH/2021JNAA4028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技术升级与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并将公司原存放在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的募集资金转存至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监管协议执行，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项目中的“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技术升级与产业化项目”“神思云脑升级研发与建设项目”和“研究开发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3,130.89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账户状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76010100101424014	神思云脑升级研发与建设项目、研究开发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注销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下支行	86611029101421033536	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技术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注销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分行	86611731101421040778	补充流动资金	注销

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分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88万元已转至一般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划转至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并完成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八日